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开始停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因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代码：159528，场内简称：国企改革ETF富国，以下简称“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ETF”或“本基金”）于2026年10月17日发布《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并于2026年10月20日起至2026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将在计票日（即2026年11月19日）当日开市起停牌。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议案》，本基金将不再复牌，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集或者《议案》未获通过，本基金复牌的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1、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议案》，则本基金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当日起进入基金清算程序，不再复牌并根据《公告》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在11月20日进入清算程序后暂停赎回业务且不再恢复，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如进入清算程序后，届时投资者将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

2、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集或者《议案》未获通过，则本基金将自披露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情况公告之日10:30起复牌。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